

证券代码：600615 证券简称：丰华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0—16

上海丰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0 年 7 月 27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通知，2020 年 8 月 6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参加会议监事 3 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书面与通讯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1、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监事会在审核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后认为：

（1）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监事会在提出本审核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公司中期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此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对公司原会计政策进行变更，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为执行新会计政策所做的相应会计政策的变更能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

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进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上海丰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8月8日